

航道通告

莞航道告〔2019〕25号

东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穗莞深城际新塘至洪梅段跨横沥涌桥桥区航标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穗莞深城际新塘至洪梅段跨横沥涌桥桥区航标已设置完毕，经验收可投入使用。为保障桥梁河段航道安全畅通，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航标位置

穗莞深城际新塘至洪梅段跨横沥涌桥河段。

二、启用时间

2019年12月15日启用。

三、航标变动情况

(一) 航标类型：桥涵标采用正方形红色标牌（实心牌面），桥柱灯采用LED航标灯；右侧面浮标采用红色钢质浮鼓，左侧面浮标采用黑色钢质浮鼓；鸣笛标采用H4m型。

(二) 航标灯质：桥涵标为红色单面定光，桥柱灯为绿色单面定光；右侧面浮标为单闪红光，左侧面浮标为单闪绿光，周期均为4秒(0.5+3.5)；鸣笛标为绿色快闪光，周期1秒(0.5+0.5)。

(三) 航标位置：该桥梁为单孔双向通航桥梁，在通航孔迎船一面桥梁中央各设置桥涵标 1 座，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3 盏。在通航孔上下游各设置一对侧面浮标，桥梁上游右岸、下游左岸处各设置 1 座鸣笛标。

(四) 施工期间设置的封航灯艇同步撤除。

四、注意事项

凡航经该河段的船舶，应加强瞭望，谨慎驾驶，严格按航标的标示航行，确保通航安全。

请各有关单位转知所属船舶，以策安全。

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

2019 年 12 月 13 日

